

# 济宁市民政局

##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要求，结合济宁市民政局工作实际，特向社会公布 2019 年度济宁市民政局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中国济宁”政府门户网站（[www.jining.gov.cn](http://www.jining.gov.cn)）或“济宁市民政局”网站（[www.jnmzj.gov.cn](http://www.jnmzj.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济宁市民政局联系（地址：济宁市任城区红星中路 13 号；电话：0537-2253976；传真：0537-2253929；邮箱：[zcfgk3976@163.com](mailto:zcfgk3976@163.com)）。

（一）加强组织领导。根据领导分工调整和人员变动情况，完善了局长负总责亲自抓、分管局长靠上抓、局机关科室和局属单位负责人具体抓的工作体制，明确 1 名班子成员具体分管、2 名工作人员具体负责。按照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统一部署和要求，根据科室负责人轮岗调整情况，及时调整完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成立了由局主要负责人为组长，分管负责人为副组长，局机关各科（室、局）、局属各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政策法规科，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市民政系统政务公开工作。制定了济宁市

民政局 2019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完善了市民政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充分调度各科室、单位、各县（市、区）民政局的信息联络员进行协同配合，督导工作要点任务推进，形成了层层传导压力、层层落实责任的良好局面。

（二）强化政策宣讲。落实解读责任主体，局主要领导和相关分管领导是“第一解读人和责任人”，局机关各科（室、局）出台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审签，2019 年度本部门出台的 5 件政策文件，全部及时公开并发布政策解读。充分发挥市政府门户网站、局网站政务公开主阵地作用，发布民政信息、业务动态、政策解读等共 354 则；在大众日报、齐鲁晚报、济宁日报、济宁晚报、济宁电视台、济宁广播电台等市级以上主流媒体刊发稿 153 篇，其中《山东新闻联播》3 次、《济宁新闻联播》26 次，编发《济宁日报》专版 17 期；通过微信公众号新媒体平台，发布政务微信 72 条，关注人数突破 4500 人。

（三）回应社会关切。认真按照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五公开”的要求，积极做好会议公开、督查审计整改情况公开、建议提案复文公开和互动交流等工作。主动公开 14 次局长办公会议议定事项及解读，邀请利益相关方、公众代表、专家、媒体等列席部门办公会议 4 次。公开部门业务会议 9 次。重大决策面向社会征求意见并公布反馈采纳情况 12 次。公开了对年度重点工作督查以及本机关接受审计等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全年共承办人大议案建议 9 件、政协提案 13 件，6 月底全部完成答复工作，实现建议提案办结

率 100%，代表委员满意率 100%，并对建议和提案办理结果进行了公开。全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9 条，按时答复 9 条，全部按时办结完毕，严格按照《济宁市免征市级部门部分行政事业型收费实施办法》执行，未向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收取申请政府信息公开的任何费用。全年回复办理网民留言 240 条，其中局长信箱 91 条，网络问政平台 87 条，市长公开电话 62 条。

（四）推进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及时在市政府门户网站专栏、市民政局网站上更新完善基本信息。市慈善总会办公室举办第 13 个“慈善公开周”活动，邀请社会各界进行实地监督评议，慈善款物的募集、接收、管理、使用、发放、运行的全过程。市第一救助管理站组织开展了以“大爱寻亲、温暖回家”为主题的“开放日”活动，邀请相关单位代表、新闻媒体记者、社会志愿者、爱心人士“零距离”接触救助工作。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71	-71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85	-30	55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7个	554.69 万元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9	0	0	0	0	0	9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7	0	0	0	0	0	7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1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市民政局信息公开工作中还存在着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信息公开内容有待细化、公开范围有待扩大、政策解读方式较为单一等方面。下步，将重点做好以下四个方面工作：一是突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进一步梳理主动公开内容及范围，不断细化公开类别，深化社会救助、社会事务、养老服务、儿童福利、慈善事业和社会工作等领域公开内容。二认真组织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等相关政策法规，加大信息公开培训和工作调度力度，提高业务人员的素质，提升工作能力和水平，是健全信息发布机制，进一步提高主动公开积极性。三是不断丰富解读形式，逐步增加图解、动画等形式的政策解读。四是加强信息公开管理平台建设，增强市民政局网站和微信公众号信息内容建设和技术保障，打造更加全面的信息公开平台，为群众提供更便捷的信息获取方式。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